（上接B606版）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蔡许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湛江承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蔡许明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程：女，1972年8月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5月至今任亚太鹏盛（广西）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750）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广西融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程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学尧：男，1977年4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至今，历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市法社会学研究会副会长。2017年3月－2021年7月，任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52）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762）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317）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学尧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胡超群：男，1962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3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研究员。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胡超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27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收购情况概述

2024年8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乙方、丙方、丁方签订了《关于收购I&V Bio Asia Co.,Ltd.股权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拟收购I&V Bio Asia Co.,Ltd.51%股权。该框架协议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及《关于拟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并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终止股权收购的原因

自框架协议签订后，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序推进本项工作，组织内部专业团队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财务状况、业务范围、资产情况等开展了尽职调查工作，并就尽职调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与交易相关方展开了多次的谈判与交流，但因目标公司未能按要求完整提供尽职调查所必要的全部资料及股权结构问题等原因，尽职调查相关工作未能按期完成且无法再推进，导致后续的审计与评估工作无法再开展，无法满足中国监管规则所要求的审计、评估的条件，根据初步尽调情况判断标的公司100%股权价值低于5,000万美元，且交易双方就交易对价、业绩承诺指标等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对于公司来说难以按照中国境内法规要求进行后续收购。框架协议第一/（二）条约定：最终的投前估值以甲方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对附件一所列公司股权的评估结果为参考基础，由各方友好协商并另行签署正式交易文件确定。如由于甲方聘请的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公司100%股权的评估结果低于5,000万美元，且双方无法就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达成一致而终止交易的，各方互不负违约责任。如果根据第一/（二）条解除本协议，乙方和丁方应当退还甲方已付保证金500万元。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该股权收购项目。目前公司正在与交易方协商退还保证金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框架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交易相关方未正式签署交易文件，框架协议未实质性履行。终止本次意向收购股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公司仍将持续关注海外产业链相关投资机会，努力做好经营管理，不断完善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争取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28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人，职工代表监事2人。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单位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梁爱军女士、彭亚兰女士、涂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3名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况。

选举上述3名监事候选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上述3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郑超群先生、陆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徐焕宇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仍将在公司任职其他非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干部职务。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徐焕宇先生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的其他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梁爱军：女，195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加入公司，历任采购部长、采购副总监、监事会主席等职务，2016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梁爱军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湛江承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梁爱军女士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彭亚兰：女，198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2018年12月，先后担任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湛江市海荣饲料有限公司出纳、广东粤佳饲料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及湛江粤海水产生物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副部长、部长。2019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与监察中心审计助理（部长级）。彭亚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涂亮：男，1987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至今，就职于广东中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总监、投资部副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大湾区总经理，现任广东中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大湾区总经理；2018年3月－2025年3月，担任广东立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涂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29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一致同意选举郑超群先生、陆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郑超群先生、陆伟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同步。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郑超群：男，197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江门粤海生产副部长、中山粤海生产部长、粤海包装生产部部长、公司生产部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霞山基地内务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郑超群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承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郑超群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陆伟：男，1974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至今，任公司品管部部长。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陆伟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其通过湛江承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陆伟先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30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结合日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渔业机械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水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兽药经营；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渔业机械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水产品批发；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经营范围最终的变更内容和《公司章程》最终的修订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发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32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5月7日（星期三）15:00－－17:00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星期三）15:00－－17:00

二、召开方式：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行，届时投资者可登陆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698096）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与本次说明会。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本次说明会将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三、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总经理郑石轩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郑会方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冯明珍女士；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林冬梅女士；独立董事张程女士；保荐代表人李兴刚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会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33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拟定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5年度薪酬方案		
			年薪总额（万元）	其中：基础年薪（万元）	其中：绩效年薪（万元）
1	郑石轩	董事长、总经理	90	27	63
2	郑会方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80	24	56
3	冯明珍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6	19.80	46.20
4	曾明仔	副总经理	56	16.80	39.20
5	高庆雅	副总经理	67	20.10	46.90
6	林冬梅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59	17.70	41.30
7	黎春昶	副总经理	57	17.10	39.90
8	韩树林	副总经理	56	16.50	38.50

备注：1.以上薪酬金额为税前年薪金额，未包含经最利分享激励等；
2.基本年薪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年薪每期月度、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其他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34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有关通知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变更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内容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23〕11号），该规定适用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类别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上述规定。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2025－011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石轩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二）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四）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同时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本次共计提减值准备34,272.31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度当期损益（税前）34,272.31万元。本次核销应收账款10,519.05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不涉及公司关联方，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六）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392,026.49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34,341,973.5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214,147,301.16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499,552,043.73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八）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九）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十一）审议《关于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石轩、徐雪梅、蔡许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二）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石轩、徐雪梅、郑会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十三）审议《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五）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十六）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十七）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八）审议《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定于2025年5月19日（周一）下午14:00在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公司2楼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1）。

（十九）审议《关于修订（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关于终止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收购境外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二十一）审议《关于第四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五）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六）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七）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八）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九）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十二）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5－012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其中涂亮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会。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爱军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冯明珍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二）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2024年，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本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2024年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清查的基础上，拟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营过程中无法收回的账款予以核销，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核销资产事宜。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